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 2020-052
债券代码：135577、150385、143195、143226、151272
债券简称：16 格地 01、18 格地 01、18 格地 02、18 格地 03、19 格地 01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5 月 26 日、5 月 27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珠海玖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玖思投资”）正在以部分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要约收购报告书（修订稿）》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截至目前，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正在筹划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核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

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存在不确定性，取得相关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 玖思投资以部分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的要约收购期限自 2020 年 5 月 27 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29 日止。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后，若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不高于本次预定收购股份数 183,206,000 股，则玖思投资按照收购要约约定的条件收购被股东预受的股份；若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超过 183,206,000 股，则玖思投资按照同等比例收购被股东预受的股份，余下预受要约股份解除临时保管，不予收购。要约收购的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5 月 26 日、5 月 27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和向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书面问询，截至目前，除以下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1) 2020 年 5 月 10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保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 League Agent (HK) Limited 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珠海保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协议方式购买 League Agent (HK) Limited 持有的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生物”）95,863,038 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购买资产公告》。该事项的相

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2) 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3) 玖思投资以部分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要约收购报告书（修订稿）》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4) 2019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次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 2020 年 4 月底，公司第四次回购股份已累计回购 74,165,634 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36,549.73 万元。

3、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4、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5 月 26 日、5 月 27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2、公司正在筹划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核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存在不确定性，取得相关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3、玖思投资以部分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的要约收购期限自 2020 年 5 月 27 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29 日止。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后，若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不高于本次预定收购股份数 183,206,000 股，则玖思投资按照收购要约约定的条

件收购被股东预受的股份；若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超过 183,206,000 股，则玖思投资按照同等比例收购被股东预受的股份，余下预受要约股份解除临时保管，不予收购。要约收购的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